

证券代码：836636

证券简称：金谷高科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金谷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北京金谷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转让控股子公司新疆金谷财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金谷”）90%的股权，交易对手方为毛东岳、伊力亚尔·艾尼瓦尔。转让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新疆金谷的股份，新疆金谷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出售资产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第二条：“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且根据《重组办法》第三十五条：“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22,510,469.10元，净资产为7,708,510.63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新疆金谷的资产总额为68,864.52

元，净资产总额为55,689.11元，本次将出售的股权资产的资产总额为61,978.07元，净资产为50,120.20元。出售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0.28%，出售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总额的比例为0.65%。

综上，本次交易事项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毛东岳

住所：新疆库车县杏花路东33号16号楼4单元201室

2、自然人

姓名：伊力亚尔·艾尼瓦尔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延安路211号2号楼1003号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新疆金谷财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0%的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喀纳斯湖路 455 号新疆软件园创智大厦 A 座 15 层 1510 室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新疆金谷财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成立，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电子信息推广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电子商务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文化信息咨询；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企业策划；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及会展服务；粮食收购；销售：农产品，饲料，食品，食用农产品，农畜产品及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疆金谷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此次交易完成前，公司持有新疆金谷 90%的股权。本次交易前后的股权结构：

（1）本次交易前：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北京金谷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0	90%
毛东岳	10.00	2%
伊力亚尔·艾尼瓦尔	10.00	2%
闫昕	30.00	6%
合计	500.00	100%

本次交易后：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毛东岳	235.00	47%
伊力亚尔·艾尼瓦尔	235.00	47%
闫昕	30	6%
合计	500.00	100%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

公司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将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新疆金谷将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不存在为该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该子公司理财，该子公司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或其他资源的情形。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为综合考虑公司转让的新疆金谷财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90%，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0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关于转让子公司新疆金谷财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90%股权主要内容如下：

（1）、毛东岳将拥有新疆金谷财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47%的235万元股权。

（2）、伊力亚尔·艾尼瓦尔将拥有新疆金谷财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47%的235万元股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了优化公司业务布局，聚焦公司主营业务，提高公司应对经营风险的能力。本次交易是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公司战略调整 and 经营发展需要，将对公司未来业务经营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将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新疆金谷将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七、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金谷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金谷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9日